

证券代码：000021

证券简称：深科技

公告编码：2017-075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该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至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，应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全面金融合作协议>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为充分利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电财务”）所提供的内部金融服务平台，经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状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与中电财务重新签订《全面金融合作协议》，由中电财务为本公司（含本公司控股子公司）提供资金结算、授信融资、资金管理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等金融服务。其中办理资金结算日存款余额调整为最高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，以信用方式取得综合授信额度调整为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，有效期为协议生效后三年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2017-076 号《关于<全面金融合作协议>调整存贷款额度及延长协议期限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。

此议案需提请 2018 年度（第一次）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表决 3 票，关联董事贾海英、张峰、刘燕武回避表决，表决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度（第一次）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（详见同日公告 2017-076）

审议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